

股票代码：601886

股票简称：江河集团

公告编号：临2018-031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监事会全体成员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2018年4月3日，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二次会议在公司三楼会议室召开，会议应到监事3人，实到监事3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会议由监事会主席刘宇女士召集并主持，经全体与会监事表决，审议通过了：

一、《关于公司拟注册发行中期票据和短期融资券的议案》。

表决情况：3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

监事会认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刘载望先生提出的增加临时提案是为满足公司经营发展及日常营运资金的需求，为公司未来发展提供强有力的资金保障，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况，同意该议案提交公司2017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

特此公告。

江河创建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18年4月3日